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 LTD.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8)

海外監管公告 關於2025年度會計師事務所履職情況評估報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如下公告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杜春野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6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鄭國雨先生；執行董事蘆葦先生、姚紅女士；非執行董事劉新安先生、張宣波先生、劉瑞鋼先生、陳雪女士、胡宇霆先生、丁向明先生及余明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溫鐵軍先生、鍾瑞明先生、潘英麗女士、唐志宏先生、洪小源先生、楊勇先生及浦永灝先生。

*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规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对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评估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经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行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以下合并简称毕马威）为本行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分别负责对本行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提供审计及相关服务。

（一）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2 年 8 月 18 日在北京成立，于 2012 年 7 月 5 日获财政部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2025 年末，毕马威华振有合伙人 247 人，注册会计师 1,412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330 人。

（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毕马威香港）为一所根据香港法律设立的合伙制事务所，由其合伙人全资拥有。毕马威香港自 1945 年起在香港提供审计、税务和咨询等专业服务，为众多

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自 2019 年起，毕马威香港根据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条例》注册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2025 年末，毕马威香港的从业人员总数超过 2,000 人。

二、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

2025 年，毕马威遵循审计准则和职业道德守则的要求，履行服务合同约定，开展 2025 年度集团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完成相关专业服务。经评估，毕马威担任本行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期间，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保持良好的独立性与诚信记录，遵循审计准则及职业道德守则，如期开展审计工作并交付审计结果，未发现违反服务合同的情况。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27 日